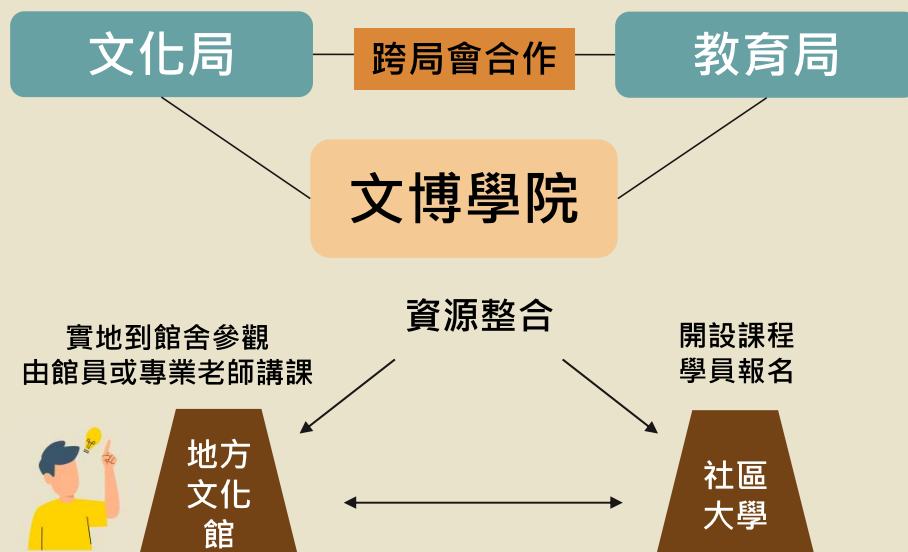


114年度臺中市博物館 與地方文化館

文博學院計畫甄選說明

計畫緣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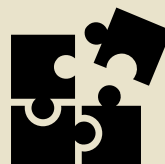
112-113年由輔導中心媒合，114年起，轉由社大主動參加甄選



計畫目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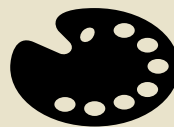
提供市民
成人教育學習管道



鏈結不同資源(社大/
館舍)，促進區域發展



提升市民對在地文化
和知識的瞭解



培養市民藝術鑑賞能
力，未來可組成社團

參與對象及資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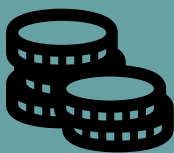
- 以臺中市行政轄區之範圍。
- 每案需由1所社區大學進行提案，並結合至少2所文化館舍或觀光工廠等進行課程規劃，以達推廣在地文化資源成效。
- 本計畫內之課程，招生人數未滿15人，不予開課執行經費；倘有招生人數不足之情形，應函文報文化局撤案。

甄選主題與內容

- 每案須規劃至少12小時之課程，主題需能推廣在地知識，增加地方連結與參與者的文化理解。
- 課程進行方式，可以包括館舍導覽探索、DIY體驗等，須具體說明執行方式並列經費使用、合作對象與預期達到的成效。

經費與審查方式

活動經費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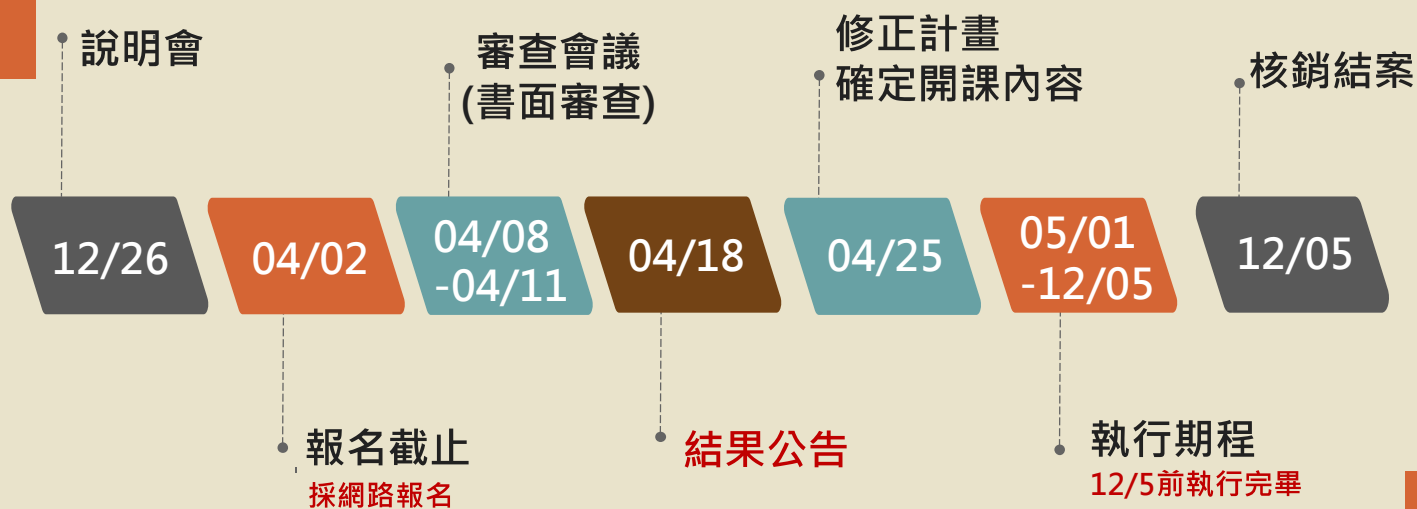
活動總經費最高為新臺幣5萬，惟實際名額及金額依審查會中評選委員決議辦理。

審查方式




採書面審查，由文化局邀請相關公部門代表或專家學者3人以上組成審查小組，召開會議依據申請文件，由評選委員就各評分項目給予分數排序。

甄選時程



評分標準

評分標準	評分項目說明	百分比
地方知識與文化館之連結應用	計畫與在地知識的連結、文化館舍之推廣性，並能增加參與者對地方文化之了解。	35%
課程內容	豐富度、特色、體驗學習性、創意性	35%
課程效益	課程之完整性與效益評估	20%
經費規劃	經費編列合理性	10%



請款核銷

第一期款(50%)

計畫核定後

修正計畫書1式3份

(含電子檔)

存摺影本

第一期款發票

勞務所得切結書

第二期款(50%)

12/05(五)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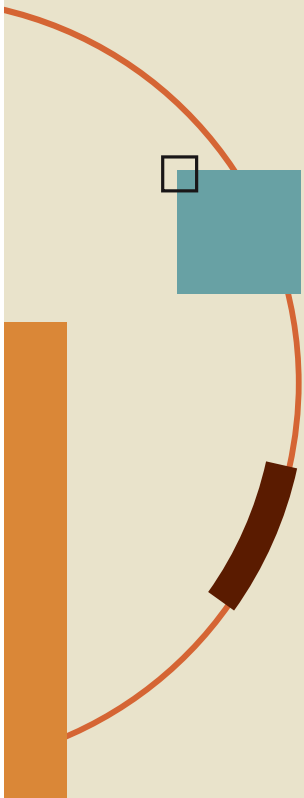

執行成果報告書書1式3份

(含電子檔)

第二期款發票

全案收支清單

實際支出明細表



甄選簡章及申請資料



過去成果回顧

113年度 春季班課表

大屯社區大學(3-4月)	后豐社區大學(5-6月)
文博學院的概念與推廣	
霧峰在地產業見學—霧峰菇類產學館	認識釣魚與海洋文化—寶熊漁樂碼頭
探訪印刷產業文化—臺灣印刷探索館	認識味噌釀造文化—味噌文化釀造館
走入音樂鈴世界—台灣現代音樂鈴博物館	認識客家傳統文化—土牛客家文化館
瞭解臺灣議政發展歷程—立法院民主議政園區	走入眷村生活文化—臺中市眷村文物館
認識霧峰林家歷史—霧峰林家花園林獻堂博物館園區	漆藝與在地產業發展—豐原漆藝館

過去成果回顧

